

小學國語語法教學參考

朱炳煦 著



新魯書店出版

通聯書店發行

編者的話

不可否認，一般担任小學國語科教學的同志們，對教材思想性的發揮，是有了一定的成就，從兒童的思想意識方面來看，進步是相當的快。很多兒童，一開口就是什麼『要鍊好身體，搞好學習』，什麼『支援志願軍，早日打垮美帝』……等。現在，我們要進一步的教他們寫起文章來，也是非常的生動，那就非要注意語文本——國語語法的教學不可。

也許有人要說：『對於祖國文字，祇要熟讀深思，就有用了。』或者這樣說：『祖國的語文，祇可意會，不可言傳。』這種種論調，都是不正確的。要知道任何一篇文章，在它的組織上，總是具有一定的規律。我們掌握住這種規律——語法——去對兒童進行教學，才會使兒童的寫作技術，逐步提高起來；否則空喊，是沒有效果的。

但是，也有人說：『我也很想使兒童懂得語法，但是怎麼樣進行指導的好呢？』——這的確倒是一個實際的問題，因為有許多人把語法這樣東西，看做像英文文法一樣，覺得那種繁雜的文法，去和兒童研究，真夠麻煩了，並且認為，這對於兒童是沒有什麼幫助的。結果就感到語文教學，不知從何處着手是好。進一步對語法的指導，也就不重視了。

是的，如果把國語語法看成英文文法，去向兒童進行指導，的確是不必要的，如果那樣，內容就太煩瑣了。可是對祖國語言的語法，不教兒童去懂得，也是不對的。

根據這種種情形，為謀教國語語法，能很好的向兒童進行指導，所以編者特按照現行小學國語課本，歸納分析，寫成這本小學國語語法教學參考，供同志們的參考。

最後有一點要聲明的，就是編者的學識有限，不妥的地方在所難免，希望大家不客氣的指教啊！

再有一點要說明的，就是本書所舉的例子，大部分是採自小學國語課本上的，所以在每個例子後面都註有（高一1）這樣的形式：高代表高級國語課本，一代表第一冊（二代二冊，三代三冊，四代四冊，餘類推），亞拉伯數字代表頁數，至於『初』字，則代表初級國語課本，請注意。

編者識一九五二·七·

目 次

一、怎樣進行國語語法指導	1
二、字和詞	8
1. 字和詞的區別	8
2. 字的單獨使用	9
3. 要懂得詞性	10
4. 多音詞	11
三、短語	18
1. 什麼叫做短語	18
2. 短語的種類	19
3. 短語和多音詞	20
四、句	21
1. 什麼叫做句	21
2. 句的組織	21
(一) 主要成分(附自動詞的用法)	22
(二) 連帶成分	22
一、賓語(附他動詞的用法)	22
二、補足語(附同動詞的用法)	25
(三) 附加成分	25
一、形容附加語(附形容詞的種類)	26
二、副詞附加語(附副詞的種類)	37
3. 句的排列	46
(一) 排句	46
(二) 對句	47

(三) 疊句.....	47
(四) 順逆句.....	48
(五) 喻句.....	48
4. 句的種類.....	49
一、單句.....	49
二、複句(附各種連詞用法).....	51
第一種、等立複句.....	51
第二種、主從複句.....	58
5. 領位與副位.....	63
(一) 領位(附介詞「的」的用法).....	63
(二) 副位(附介詞的種類).....	64
6. 句的語氣.....	67
五、文章體裁.....	70
1. 文章的定義.....	70
2. 文體的分類.....	70
第一類、普通文.....	70
第二類、實用文.....	73
第三類、韻文.....	74
第四類、劇本.....	74

一 怎樣進行國語語法指導

担任小學語文科的同志們，誰都有這樣的感覺，認為現在的一般兒童，對於寫作的能力，是相當的低，相當的差。寫起一篇文章來，不是三五行即行了事，就是拉拉扯扯的拖得很長；固然有時是辭不達意，而詞字的運用不恰當，語句的組織不健全，更是數見不鮮。這是什麼道理呢？

簡單地答覆，兒童們對所讀的國語課本中的各篇文章，沒有得到深刻的體會，僅僅知道一些中心思想，或是某篇文章的主要意義。至於文章中某些運用得非常生動活潑的詞字，組織非常優美的語句，很少有深切的研究。因此，雖然讀了很多的文章，可是能够融會貫通，運用到實際寫作中去，却不可多見。這便是造成寫作能力低劣的原因。

爲了補救這個缺憾，也就是要把兒童們的寫作能力逐步的提高起來，對於國語語法就不可不加以指導。但是怎麼樣指導呢？根據作者研究所得，可分下列幾點來說：

一、生字新詞，不要僅僅停留在註釋工作上。

根據一般的情況來說，很多語文老師，對於兒童所提出的生字新詞，唯一的解決辦法，就是翻開字典或辭書，查一查它的解釋，原封不動地抄給兒童。主要的目的，是使兒童懂得某些生字新詞的講解；最大的作用，是供給兒童在測驗字詞解釋時有得寫罷了。結果，兒童對於生字新詞，僅教條式的、死板板地，把一些註釋讀熟，照樣的一字不改抄寫出來。而對於這些生字新詞的真實意義和用法，却絲毫不知道。這樣，對兒童的寫作，自然不會有什麼幫助的。

所以，對兒童進行生字新詞的研究，不可以停留在註釋工作的階設上，必須從下列各方面做去：

1. 結合課文，說明生字新詞的用法。

例如第一冊高小國語課本第一課，有新詞「光景」二字，照它的字義來講，是「光明的景象」的意思。用在「顯出我們新中國的光景」這一句中，就表示它說明新中國的前途，是充滿了光明燦爛的景象，這是多麼生動的一個詞頭啊。

2. 多方面舉例，證明它的多種用法。

這裏仍舊以上面一詞為例，「光景」二字，除作「光明的景象」的解釋和用法外，還有下列兩種用法：

(一) 作「景况」解，如「他剛才把阿哥的光景一一的說了。」

(二) 作「差不多」或「左右」解，是約計之詞，如「他今年大概三十歲的光景」（即三十歲左右）。或者說：「他已有一年光景，不到這裏來了。」

3. 分析詞字的組織情形。

這裏仍以「光景」二字為例，這兩個字，不但可以單獨成立一個詞去運用，而且還可以和其他的字配合成功另外許多形式的詞；如：

時光景物；風光景緻；光明景象。

為什麼對生字新詞，要這樣的進行研究呢？因為有一些詞字，在某一個場合下，是這種用法，可是換了一個地方，意義就完全不同了。如果你祇給兒童懂得課本上的一種用法，那一離開課本，就很少有機會用到它，那這種學習，就差不多等於零了。難怪兒童讀了課文以後，不會運用。因此，像上面這樣進行生字新詞的研究，的確是必要的。但主要的，仍以結合課文為原則。其他的方法，可相機進行好了。

二、詞語組織和用法，必須加以分析和解說。

詞語是構成句子的基本成分，對它有了深切的認識，那不但造句子方便，寫作長篇文章，也是有相當幫助的。不過很少有人在這一方面對兒童指導的，所以兒童寫作能力的低劣，這也是主要的因素之一。

今天我們進行國語教學，是要負責的，是要把兒童的國語程度提高，寫作技術增強，唯其如此，詞語的組織和用法，就得對

兒童作具體而細緻的指導。指導的方法，可分下列幾點：

1. 詞語的組織——詳見後面多音詞和短語兩節。

這裏舉個例子來談談，例如第一冊高小國語課本第六課，有詞語「轟隆轟隆」四字，我們就可以對兒童說，這是一種華音式的組織，本來可以用「轟隆」二字，但爲了加強語氣起見，便把它重疊用一下，像這種詞的組織形式，真是多極了，老師講到這裏，可多介紹幾種，引起兒童的注意和興趣。如：

咕嚕咕嚕（形容鵝鵝的叫聲）——初六16。

丁當丁當（形容打鐵聲）——初二11。

撲通撲通（形容蛙跳入水中的聲音）——初四32。

2. 詞語的用法——同上。

這裏也舉個例子來談談，例如第二冊高小國語課本第二課，有「詳詳細細」一詞，我們對兒童解說，可以這樣講：這個詞爲要去形容動詞「回答」一詞，所以在它的後面加一個「地」字。凡是加有「地」字的詞，我們都叫它做副詞附加語（詳見副詞附加語一節）；例如：

靜靜地聽（高二3）

謹謹慎慎地幹（高三9）

忙忙碌碌地來來往往（高四61）

像這樣進行詞語的組織和用法，最好先從本課起，然後再聯繫到本冊已讀過的各課，再聯繫以前的各冊，如果能離開課本多舉例子，那更加好了。

三、句的組織形式，必須詳細的加以指導。

要使兒童的寫作能力提高，關於句的組織形式這個問題，就必須好好的對兒童進行指導。指導的方法，着重分析和比較。例如第一冊高小國語課本第二課，有這麼一句：

「毛主席有一回坐着汽車到孫家山去開會。」如果把它縮短爲：

「毛主席去開會」這樣的形式，也可以的；倘使改成：

「毛主席到孫家山去開會」；

「毛主席坐汽車到孫家山去開會」；

「毛主席有一回去開會」；

「毛主席有一回到孫家山去開會」；這種種的形式也未嘗不可，主要的意義「開會」，是都能表達出來的，但是仍舊沒有原來的一句，立意顯明，形式完備。這個時候，就得對兒童說：一個句的基本組織形式，是必須具有主語和述語兩個部分，如果我們要得句子的意義生動，音調和諧，語氣強而有力，那就不妨運用相當的技巧，加上一些補足語或是附加語，舉個例來說吧。

「鳥飛」這一個短句子，我們可以把它修飾成下面這許多句型：

- (1) 一隻鳥在飛；
- (2) 一隻美麗的鳥在飛；
- (3) 一隻很美麗的鳥在飛；
- (4) 一隻羽毛很美麗的鳥在飛；
- (5) 一隻羽毛生得很美麗的鳥在飛；
- (6) 一隻滿身羽毛生得很美麗的鳥在飛；
- (7) 一隻鳥在天空飛；
- (8) 一隻鳥慢慢地在天空中飛；
- (9) 一隻滿身羽毛生得很美麗的鳥在天空中慢慢地飛；
- (10)

像這樣的和兒童研究，一定會提高他們的學習情緒，同時對他們的寫作是非常有幫助的。

四、要隨時指導兒童仿作和練習。

單憑口頭上的一套解說，恐怕還不能使兒童有深刻的影響，所以必須時常的教兒童仿作或練習。俗語說：「熟能生巧」，這句話拿來比喻學習，是再好沒有的。現在一般兒童對於寫作沒有技巧，主要的原因，就是沒有熟練的功夫。如果能給他們以練習或仿作的機會，那就可以從練習中，提高他們對於語法的認識，幫助他們寫作，這是非常有益的。至於仿作和練習的方法，在這裏簡單地介紹幾種：

1. 填充法

填充法的目的，可分下列兩種：

(一) 在瞭解兒童對課文的認識程度如何。因此在這一方面，所擬的題目，其中所要填的字，必須和課文相同。也就是說，除了填寫課文上的一些字而外，不可能填進其他的字。關於這一點，在出題的時候，必須注意，你所希望兒童填進去的字，一定非這些字不可，決不可有絲毫活動的餘地；例如：

戰國時候，秦國最強，常常——別的國家。(高一27)

這一題，就非填「侵略」二字不可。

(二) 在明瞭兒童對用字的認識，這就不要限制於上面那一種情形，祇要填進去的字講得通就行了；例如：

他——到我們學校裏來。(高二3)

這一題，可以填進「天天、每天、昨天、今天、上午、下午、……」等詞。

2. 選擇法：

選擇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某些詞字的意義和用法是否有正確的認識；例如：

你(要是、如果、設或)要去看電影，我一定陪你去。

這一題，可將「如果」二字下用筆畫一線，表示是用這個假設連詞是最恰當的。

3. 改錯法：

改錯法的目的有下列三種：

(一) 瞭解兒童對某些字形是否有正確的認識；例如：

敵(應改為敝)； 祝(應改為祝)。

(二) 瞭解兒童對某些詞語的用法是否有正確的認識；例如：

克服困難； 連繫羣衆。(高四1)

這兩個詞語應改為：

克服困難； 聯繫羣衆。

(三) 瞭解兒童對句的組織是否有正確的認識；例如：

一個小女孩銀花。(高一2)

這一句話，中間缺少述語「叫」字，應該改為「一個小

女孩叫銀花」這樣一句。

4. 重組法：

重組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詞語或句子的組織認識的程度怎樣，可分下列三種：

(一) 詞的重組，如：

買購（應改為購買）； 富豐（應改為豐富）。

(二) 短語的重組，如：

務完任成（應改為完成任務）。

(三) 句的重組，如：

戰爭戰爭是羣衆的革命。（高四5）

這一句應改為：

革命戰爭是羣衆的戰爭。

5. 伸長法：

伸長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於附加語或補足語的用法，是否有正確的認識。寫出的句子，最好是單句，由兒童把它加以伸長；例如：

羣衆擁護革命。（高四6）

這一句，可伸長為：

(一) 羣衆真心實意擁護革命。

(二) 廣大的羣衆都一致地擁護革命。

6. 縮短法：

縮短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語句的基本組織，是否有相當的認識；例如：

我們都愛聽戰鬥英雄和勞動模範的故事。（高三2）

這一句，可縮短為：

我們愛聽故事。

7. 比較法：

比較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某些詞字是否有正確的認識；例如：

過失 錯處； 違法 違背。

這兩組詞的意思，如果相同，就在中間畫一（=）；不相同，

就畫一(×)，如下：

過失=錯處； 違法×違背。

8. 相對法：

相對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某些詞字的正反意思，有沒有相當的認識；例如：

大——小(反)；高——低(反)；遠——近(反)；

快樂——痛苦(反)；前進——後退(反)。

9. 造句法：

造句法的目的，在明瞭兒童對造句的技巧程度如何。出一些詞字，由他們造句。但所造的句子，必須意義完整，條件齊備；例如：

用「雖然……可是」造一句。

造起來的句子如下：

他的學問雖然很好，可是身體太瘦弱了。

10. 其他像默讀測驗、判別詞性、標點練習……等，都可以相機運用。總之，在使兒童對語法有相當的認識就行了。

五、要和已學過的聯繫起來，作比較的研究。

一般兒童，對於已經學過的東西，時間一久，往往會忘記掉的。這對他們是一個很大的損失。爲了鞏固他們的學習所得，就必須時常替他們反復練習，使既得影響加深。因此，在進行語法研究的時候，如果碰到新的材料，不僅要詳細地解說，還須把以前所學過的，拿來作比較的研究。這樣，兒童對於某一個問題，就會認識得更清楚，更徹底了。例如講到第三冊高小國語課本中第十八課「成渝鐵路」這一課，課文中有下列這一句：

「不但救濟了失業的工人，而且增加了農民的收入。」

句中是用的平行連詞「不但……而且」，你就得對兒童說明，這個連詞是用在一層進一層的複句裏。同時你可以把

(一) 第七課中「不但能在南部溫帶結實，而且能在極北部寒帶結實。」

(二) 第三課中「不但要愛護工具，而且要節省材料。」

(三) 第二課中「不但自己學習很認真，而且還幫助同學把

功課都做好。」

這些句子拿來比較給兒童們看。如果有可能的話，不妨再造幾句出來，給大家研究；例如：

(一) 他不但字寫得很好，而且作文也做得不錯。

(二) 志願軍大哥哥們不但勇敢，而且個個精於作戰。

像這樣的多方面聯繫，反復引證，兒童們對於這一個詞的用法，當然了解得非常清楚，實際寫作時，也就會運用了。

二. 字 和 詞

1. 字和詞的區別

在一般人的看法，對於字和詞的區別，總認為是這樣：所謂字，是指一個一個的單字，它僅具有字的形式，是一種符號，雖含有一定的意義，但不能够單獨使用，表達不出什麼作用來。所謂詞，是由幾個字集合成成功的語文形式。

其實，這樣的看法，是不十分正確的。要知道，這裏所談的詞，是我們習慣上所說的一種詞語，也就是說，它能表示一個觀念的。因此，祇要它能够表示出一個觀念，可不論它是一個字或是兩個以上的字，我們都可稱它為詞。而字呢，却是泛指每一個單體的字。像：

斯大林——的——工作作風——是——迅速——和——精確。

(斯大林的工作作風，高國二26。)

這樣的一句，依字計算，有十四個字；依詞計算，卻祇有七個。

如果我們根據「能够表示出一個觀念為詞」的這個標準，那

(一) 來、去、我、你、他、是……等；

(二) 祖國、光榮、偉大、土地……等；

(三) 共產黨、毛主席、解放軍……等；

(四) 勇敢勤勞、勞動模範、戰鬥英雄……等；

(五) 少年兒童隊、人民解放軍……等；

這些例子，由一個字到五個字，都一律可以稱它為詞。實際上並不限於這樣的字數；如：

全國戰鬥英雄代表會議（高四1）——這個詞有十個字呢！又如：
全國工農兵勞動模範代表會議（同上）——這個詞是有十三個字。
再如：

中國人民反對美國侵略台灣朝鮮運動委員會——這個詞便多得有十九個字。

從這種種例子看來，字是代表語言的符號，具有一定的意義；詞是表達一個觀念的。

2. 字的單獨使用

談到字的單獨使用，在對話式的文章裏，是常常見到的。爲什麼呢？因爲字本來不能單獨表達人的意思，必須和其他的字相結合，才起作用的。可是在對話的時候，是有兩個人作一問一答；爲着了語句的簡練，用一個字是比較來得好些，並且可以增強語句的氣力，活潑語句的神情。同時在對話式的語句裏，有時是省略了主語或述語，還在普通文章中是很少見的，現在舉個例子來說明一下子：

甲問：「你來嗎？」乙答：「來！」——其實它前面省略了一個主語「我」字，後面省略了一個語尾詞「的」字。完整的句子是「我來的。」

又如甲問：「這是誰做的？」乙答：「我。」這「我」字的後面省去述語「做」字和語尾詞「的」字。完整的句子是「我做的。」

至於用一字爲句的，那完全在是增加語句的氣勢，使語氣有力，聽者入神；例如：

（一）羊說：「不，矮的才好。」（初國六。）

（二）小麗說：『好！我先問你，這東西在哪裏？』（初國六。）

（三）媽！我是蔡小！（初國六。）

（四）「雞，給你煮的雞。」（高一6）

（五）爹，地契領回來嗎？（高二16）

（六）「來，叫牠走走看。」（高三8）

（七）是，我們都是奴隸。（高四23）

有時在詩歌裏，也常有一個字單獨使用的；例如：

看！我們的國旗，高高升在旗杆頂。（高一1）

至於感歎詞，那單獨使用的機會是最多的；例如：

(一)「哦，不會吧！」(高一24)

(二)「啊，我的可憐的孩子！」(高二32)

(三)「噫，做遊戲，你跟誰做遊戲呀？」(高三40)

(四)嚇！大力士的表演，新捉來的大力士。(高四22)

3. 要懂得詞性

爲什麼要懂得詞性？在我個人看來，覺得我國文字和外國文字是有些不同。外國文字，每個單字是具有它一定的詞性（也有一個字具有幾個詞性的，但它是有語尾變化的）。可是我國文字，一個字却有幾個詞性，研究起來，的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並且我國的文字，很多是一個單字不能表達出一個觀念的，必須結合幾個字，才可以把一個意思表現出來。如果單從一個一個的字上去研究它的詞性，有時是不妥當的。我來舉個例子看，例如：

「假」字，它本身固有詞性是形容詞，如「假象牙，假山，假面具」等。可是把它寫到下面這樣一個句子裏：

「我問你假一本。」這個「假」字就相當於「借」字的意思，而變爲一個動詞了。

如果把它和「使」字相結合爲「假使」二字，那就是助詞了。倘使用到下面的句子裏：

「星期是例假。」這「例假」二字又變爲名詞了。

又如「打人」、「打球」、「打鼓」的「打」字，本是一個動詞，你如把它寫到下面這樣的句子裏：

「打那裏來的？」這個「打」字就相當於「從」字的意思，而是一個介詞了，因爲它的前面省略了一個主語「你」或「他」。倘使寫成下面這樣一個句子：

「我買了一打鉛筆」，那又變成功形容詞了。

因此，我們非要把詞性辨別得很清楚，特別是對兒童進行語文教學，如何使得兒童懂得字句組織的規律，提高寫作的技術，主要的關鍵就在此。

在這裏，我並不主張對兒童去講一套像講英文文法的九大詞類的

那種高深的理論，來束縛他們的思想。而主要的是在我們教師本身，對祖國文字的詞性，有正確的認識，然後去和兒童研究語文課本上語句的結構，才能够深入，才能够生動，從而指導他們組織字句，修飾文字，在寫作方面，那就會得到幫助了。

4. 多音詞

什麼叫做多音詞？就是一個詞是由兩個以上的單音字或單音詞所構成的。這種多音詞在我們的文章中或語言中是極其普遍，而又極常見的；也可以說，多音詞在無論是文章裏或語言裏，是佔着很重要的地位。我們要把句子造得很好，就必須先把多音詞，弄個清楚。

根據參考和研究所得，可將多音詞分做下列兩大類：

第一類是多音詞的構成方式雖不同，但每個構成成分（即每個單音字或單音詞）的原來意義是完全保存着。這一類的構成形式可分下面三種：

一、聯合式——每一個構成成分的意義是相近的或是完全相同的。組成這種形式的詞的方式，約有下列幾種：

（甲）動詞和動詞相聯合；例如：

（1）戰鬥（高一6） （2）剝削（高二14）

（3）鬥爭（高四28） （4）結合（高三1）

（乙）形容詞和形容詞相聯合；例如：

（1）勇敢（高一4） （2）美麗（高二1）

（3）濃厚（高三2） （4）熱烈（高四1）

（丙）名詞和名詞相聯合；例如：

（1）憑證（高一1） （2）眼睛（高二2）

（3）人民（高三2） （4）智慧（高四1）

二、主從式——構成的甲成分和乙成分有主從的形式和含義；也就是前面的詞，去形容後面的詞，使後面一詞的含義更明確、更具體。組成這種形式的詞的方式，約有下列幾種：

（甲）名詞和名詞相聯合；例如：

（1）國旗（高一1） （2）書攤（高二20）

（3）農民（高三1） （4）軍隊（高四5）

(5) 人民政府(高四1) (6) 兒童團(高四5)

(乙) 名詞和形容詞相聯合;例如:

(1) 雪白(高一43) (2) 身材高大(高二38)

(3) 身體靈活(高三23) (4) 身體健壯(高四52)

(丙) 動詞和動詞相聯合;例如:

(1) 掃射(高一4) (2) 磨損(高二35)

(3) 戳穿(高三21) (4) 守衛(高四18)

(丁) 動詞和名詞相聯合;例如:

(1) 跳舞衣裳(高一17) (2) 寄蟲(初三29)

(3) 選手(高三23) (4) 服務(初六4)

(戊) 動詞和形容詞相聯合;例如:

(1) 飛快(高一3) (2) 拐彎(初三43)

(3) 減輕(高三13) (4) 奮勇(初五24)

(己) 形容詞和形容詞相聯合;例如:

(1) 嫩綠(初四7) (2) 雄壯(初六27)

(3) 嶄新(高三38) (4) 黑暗(初五15)

(庚) 形容詞和名詞相聯合;例如:

(1) 平地(高一28) (2) 好朋友(高二3)

(3) 盛會(高三13) (4) 紅場(初五13)

(辛) 形容詞和動詞相聯合;例如:

(1) 勤勞(初六5) (2) 亂竄(初八5)

(3) 熟練(高三26) (4) 熱鬧(初二1)

三、動賓式——構成成分，一為述語，一為賓語。也就是把動詞放在任何一類詞的前面，都可以構成動賓式的詞。這種詞，前面的動詞是表現一種行動或思想，後面的詞是表現這個行動或思想的目的、方向或結果等。這和上一類丁、戊兩種是絕對不相同的。組成這種形式的詞的方式，約有下列幾種：

(甲) 動詞和名詞相聯合;例如:

(1) 動員(高四5) (2) 列席(高三16)

(3) 衝鋒(高二38) (4) 飛箭(高一39)

(5) 鍛鍊身體(高二41) (6) 驗書(初五3)